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賴佩玲  
電話：03-5216121#273  
電子信箱：0531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054331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五 (0054331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訂於110年4月7日辦理110學年度「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計畫—其他類外師暨外籍教學助理及ETF助理」申請說明會，請有意願申請此計畫之學校派一代表參加，本府同意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0年3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357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2030雙語國家政策，國教署辦理擴大外師計畫，自110年度起於國中小教育階段引進270名外師及90名外籍英語教學助理，協助提升學校英語教學品質，透由中師與外師進行協同教學，提升中師英語教學知能，並建置英語口說環境，提供學生多元英語學習情境。
- 三、本市可申請4位外師，學校申請條件，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學校英語文教師需與外師協同教授英語（不包含用英語教授其他學科）。
  - (二)學校應組成英語文教師專業社群，定期召開會議並進行

教務處 110/04/06 10:52



1100001291

有附件



共同備課。

(三)學校應提出透由外師推動建置英語口說環境及活動之規劃，以提供學生多元英語學習情境。

(四)學校應提出相關規劃，進行在地化及國外學習資源連結。

(五)外師聘任得採共聘方式辦理，並以兩校共聘為原則。

(六)外師需參與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運作，每週可減授節數4節。

(七)學校可至外籍英語教學人員網站 ([https://tfetp.epa.ntnu.edu.tw/en/tfetp/web/download\\_governments](https://tfetp.epa.ntnu.edu.tw/en/tfetp/web/download_governments)) 下載110學年度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相關表件如下：

- 1、計畫撰擬說明
- 2、縣市計畫申請書範本
- 3、國民中小學聘僱外師員額審核表。
- 4、縣市計畫人數及任教學校一覽表。
- 5、學校計畫申請書範本。
- 6、計畫申請學校概況表。

四、為確保外籍英語教學人力資源有效運用，學校已申請本市聘僱之外籍英語教師，或有申請110學年度「補助國民中小學運用英語進行部分領域教學實施計畫」，不得重複配置本案外籍英語教學人員。

五、為使申請學校更加瞭解本計畫目的、申請程序及辦理方式，爰辦理計畫申請說明會，相關資訊如下（議程詳附件）：



(一)時間：110年4月7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綜合大樓202演藝廳  
（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。

(三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xPCohpq8TaWiZdZv6>

六、請各校於4月9日（週五）前至google表單填寫是否有意願  
申辦此計畫，作為本市調配外師人力之參考。（填報網  
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NtMrSmkbFRHPMhmcA>）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